# **招标文件**

1.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

根据南山区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就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进行招标。

**一、项目简介：**

1. 项目名称：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2. 项目资金来源：政府拨款

3. 项目采购控制金额：20万元

4.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初中部

5. 项目供货期：合同签订日起30个日历日；

6. 项目概述：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7. 项目公示日期：自2020 年4月8日起至 2020年4月15 日。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且为深圳市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原件备查）；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声明函）；

3. 近3年内(如公司成立不足3年，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不存在处于被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情形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函）；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挂靠、转包或分包；

5.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4. 《投标承诺函》（原件加盖公章）；
5. 供应商情况介绍；
6. 售后服务承诺（原件加盖公章）；
7. 报价清单（加盖公章）；
8. 技术规格偏离表（加盖公章）；
9. 商务规格偏离表（加盖公章）；
10. 其它有关资料；
11. 投标文件严格按标文件格式的顺序来装订成册。
12. 投标文件要求装订成册，一正四副，密封包装并骑缝加盖公章。

**开标、评标、定标事宜：**

1、接受投标文件时间、地点、接收人及联系电话：

（1）时间：2020年 4月15日15: 00前

（2）地点：华侨城中学二楼会议室

（3）接收人：林老师 电话：13751045550

2、投标人参与投标的签到时间、截标时间、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1）签到时间：2020年 4月15日14: 30

（2）截标时间：2020年 4月15日15: 00

（3）开标时间：2020年 4月15日15: 00

（4）开标地点：华侨城中学初中部二楼会议室

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街4号

3、投标人资格审查的依据：公示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4、评/定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投标将被拒绝，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清晰导致评委无法判断的；
2. 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
3. 借用或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涂改文件的投标；
4. 其他不符合招标要求的投标。

**五、招标结果公示及回复质疑**

1、预中标公告的查询方式：

深圳市南山区教育局网站—政务公开—招标信息

2、回复质疑的联系人及电话：林老师 电话：13751045550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街4号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

2020 年 4月8日

**二、招标文件说明**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为招标人。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品与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有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_Toc308680359)

[第二章 招标内容和技术要求](#_Toc308680360)

[第三章](#_Toc308680361)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_Toc308680362)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_Toc308680362) 评标办法

附 件

* 1.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货品与服务的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 **招标文件的解释及修改**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等有关资料提出问题需要澄清的，须在 2020 年4月15日前，以书面文件加盖公章递交或传真至学校，并电话通知学校相关负责人；

联系人：林老师 ，电话：13751045550。招标人将以书面文件进行澄清及答疑；

说明：在 2020 年4月15日之前，投标人未提出问题需要招标人澄清的，招标人视为该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规定并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由此造成的任何风险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

* 1.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有残缺应在下载招标文件后2 日内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投标文件有可能被拒绝的风险。
	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澄清要求。无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人都将于投标截止时间 1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所有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 1 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3.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的询问及其它的补充或修正，均以学校书面通知为准。
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 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 **投标报价**
	1.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方式报价。
	2. 投标报价，包括货品和服务供应、劳务、管理、材料、安装、维护、保修、利润、税金、软件升级、技术培训、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括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4.3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所附的“报价清单”中写明投标货品与服务单价、合计单项价和投标总价。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正本和一份副本，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需打印并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3. 除投标人对有关规定允许修改的书写、打印或简单算术错误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则必须由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4. 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整齐、美观、不得散页。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均密封于一个或多个密封袋中，外层封套必须加盖印章。
	3. 投标文件递交时应密封完好。
3.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开标地点。
4. **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1. **开标**
	1. 招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举行开标会议，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不参加开标会议的，视为放弃投标。
	2. 开标会议由招标人监督，由学校组织并主持。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确定它们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以及是否按顺序编制。但按规定提交合格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2.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对所有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若投标人达不到资格后审要求及标准的，均取消投标资格。
	2.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报价；报价是否有计算错误；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
	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相应投标：
3. 合格的投标人达不到预期的竞争性；
4. 招标人无力接受所有报价；
5. 所有投标人在实质上都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
6.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7.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 招标人及其组织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 评审时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将可能被视为重大偏离或未实质性响应，被认定属于重大偏离或未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8. 产品明显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范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功能要求或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的主要技术参数要求或提出的偏离是招标人不予接受的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款，如付款方式、供货期等；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11. 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适用法律、质保期等其他内容，经认定在实质上不响应的，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投标文件；
12. 资格后审不符合要求的；
13. 提供虚假业绩或证明材料的，且提供虚假材料的中标人，无论是否已签订合同，招标人均有充足的理由废除其中标；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5. **评标原则及方法**
	1.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 在评标时将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情况、投标文件的资信内容及开标结果等综合因素，初步推荐中标的候选单位。
	4. 如评出的中标候选人投标价远低于其他企业的报价，中标候选人对其投标价做出合理说明，能说明其投标报价合理的，招标人向中标候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若不能说明其投标报价合理的,其投标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5. 评标办法：详见第五章。
16. **保密**
	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予以保密。
	2.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
	3. 投标人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4.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将报价、货品情况、质保期、优惠条件及售后服务与承诺、投标方资质情况等赋予不同的权重，综合比较与评价，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招标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17.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通知书经招标人、各监督部门、学校确认后，以书面形式发放给中标人。
	2.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8.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 签订合同书及条款应以本标书第五章的格式为基础，原则不做变动。
	4.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日历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5. 招标人如遇中标人违约，可以从候选中标人中按排名先后重新选定中标人，并组织签订合同。
19. **招标内容和技术要求**

一、**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建设内容** | **数量** | **交货期** |
|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 1 | 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 |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说明** | **参考图片** | **数量** | **单位** |
| **1** | **塑钢课桌椅** | 一、桌子1、规格：650\*450\*640-760mmH(长\*宽\*高）2、台面采用环保E0 级中纤板，经注塑封边，规格650\*450\*25mm 表面颜色为布纹色。3、脚架主杆采用50\*25\*1.5mm椭圆钢管，升降架；40\*20\*1.5椭圆钢管；两脚架之间用50\*25\*1.5椭圆钢管，进行加强连接；带书包挂钩，书包挂钩采用钢板一次冲压成型，呈“蘑菇”型。4、抽屉采用1mm钢板拉伸而成，表面为灰色静电喷涂环氧树酯粉体处理;5、脚杆底脚采用塑料脚垫。二、椅子：1、规格：380\*370\*340～440mmH（长\*宽\*高）2、靠背采用HDPE原料吹塑成型，规格400mm\*250\*25mm，坐板采用HDPE原料吹塑成型，规格：380mm\*370mm\*50mm。脚架采用50mm\*25mm\*1.5mm椭圆钢管，升降架；40\*20\*1.5椭圆钢管。上部采用内六角螺丝栓从坐椅内部与坐背、坐垫连接，使之既紧密结合又无螺丝外露。3、采用塑胶脚垫，可防滑耐磨。三、工艺说明1、座面经特殊曲率处理，符合人体工学。2、椅金属件均采用国家标准的原材料，表面喷涂材料采用电脑防静电喷涂环氧树酯粉体处理；3、钢件部分全部经过酸洗、碱洗、磷化表面处理，具有防锈、防腐蚀能力；4、桌椅脚架连接采用国内独有的击芯膨胀、螺栓铆固方式，不需预埋件；5、所有焊接部位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接工艺，作到焊接牢固、美观；金属件采用静电喷塑，与桌面板色彩搭配协调美观；表面光亮平整，无颗粒、气泡、渣点，颜色均匀。 | C:\Users\ADMINI~1\AppData\Local\Temp\WeChat Files\0e9289282d975202cf394a89ddb47cc.jpg | 400 | 套 |

**注：一、基本要求**

1. 投标方应提供详细的所投货品的技术参数等必要的技术资料，并注明规格型号。
2. 所有中标产品均为原版正品，如果发现侵权产品，采购人有权扣留全部货品、不再支付任何费用、解除合同、并向有关方面举报。

**二、其他说明**

1. **保修**

质保期：货物质保期为3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1. **售后服务**
	1. 质保期内，如果有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损坏，中标企业应对产品予以维修或更换，全部服务费和更换产品或配件的费用均由中标企业承担。
	2. 质保期内，中标企业将向甲方提供优质的售后技术支持服务，开通24小时热线电话接受甲方的电话技术咨询，如故障不能排除，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现场服务，待产品运行正常后撤离现场。
	3. 保修期内中标企业应对产品予以维修，全部服务费和更换产品或配件的费用均由中标企业承担。
	4. 保修期后中标企业继续支持维修，并按成本价标准收取服务、维修、产品及零件等费用。

**二、招标说明及相关要求**

* 1. 投标人报价要求：**本次招标人采用固定总价，除非招标人提出的变更，投标价格不再调整。**总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货品或其配套器件加工制作、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维护维修等全部内容。货品与服务全部工作内容所需要的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料及生产制造、检验、包装、保险、利润、税金、管理、可能涉及的专利技术及专利权费用、维护维修等全部费用。
	2. 货品包装按国家相关标准执行。
	3. 交货地点方式：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初中部。
	4. 其它：

 （1）中标人负责货品的运输、安装与服务的组织与执行，验收期间，应接受采购人的协调和管理，中标人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事故的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2）货品与服务的采购、运输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第三章合同主要条款**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采购人（招标人）：

供应商（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平、公正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

**一、货品名称与数量**

货品名称： 华侨城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数量： 一项

质量保修期： 三年

**二、技术标准及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

大写：。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中标企业支付合同金额30%为预付款；在项目顺利验收后即甲乙双方出具验收报告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70%款项。乙方应按期向甲方提交正规税务发票，作为付款的前提条件。

**五、交货**

（一）交货时间

签订供货合同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具备验收条件。

（二）交货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

（三）风险负担

货品毁损、火灾的风险在该货品通过联合验收前由供应商承担。

**六、质量**

货品的质量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货品的质量还应符合国家对环保和节能产品的要求。

**七、包装**

货品的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如没有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品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供应商应确保货品按本合同第七、八款的规定运输，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九、验收标准：**

1、按照货品的出厂标准、招标文件、国家标准及合同的相关条款。以上标准如有矛盾冲突之处，应按较高标准执行。

2、验收方法

 2.1 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2.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2.2.1 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2.2.2 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2.2.3 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十、售后服务**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供应商在开标、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十一、违约**

（一）采购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供应商造成经济损失应予以赔偿；因采购人责任造成货品供应延期的，合同供货期顺延。

（二）供应商不能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进行交货，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三）货品质量达不到规范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要求重新发货，其相应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影响供货期的，由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

（四）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不可抗力**

双方中任何一方因法定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其他两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5日内提供相应证明。

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采用以下第二种方式

（1）深圳市仲裁委员会。

（2）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采购人（招标人）：（盖章） 供应商（中标人）：（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　函**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我方愿以以下的投标总报价承包该项目，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货品、安装、调试及附带服务，并承担任何缺陷保修责任。

|  |  |
| --- | --- |
| 内 容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 合计人民币：元（大写：元）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保质、保量完成交货、安装、维护、维修任务。

3、我们承诺签订合同后在 30天内全部货品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该项目的质保期我方承诺为： 自验收合格起三年内 。

4、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日历天。

5、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

7、我方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中的收费标准。

8、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盖章）：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联系人：

电话：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日期：年月日

**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章）

日期：年月日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只可复印不可粘贴）

**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本次投标项目的唯一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年月日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只可复印不可粘贴）

**四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1、货品报价清单**

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投标单价 | 数量 | 单位 | 投标总价 | 交货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元** |

投标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2、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要求参数** | **投标响应参数**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1 | **塑钢课桌椅** | 一、桌子1、规格：650\*450\*640-760mmH(长\*宽\*高）2、台面采用环保E0 级中纤板，经注塑封边，规格650\*450\*25mm 表面颜色为布纹色。3、脚架主杆采用50\*25\*1.5mm椭圆钢管，升降架；40\*20\*1.5椭圆钢管；两脚架之间用50\*25\*1.5椭圆钢管，进行加强连接；带书包挂钩，书包挂钩采用钢板一次冲压成型，呈“蘑菇”型。4、抽屉采用1mm钢板拉伸而成，表面为灰色静电喷涂环氧树酯粉体处理;5、脚杆底脚采用塑料脚垫。二、椅子：1、规格：380\*370\*340～440mmH（长\*宽\*高）2、靠背采用HDPE原料吹塑成型，规格400mm\*250\*25mm，坐板采用HDPE原料吹塑成型，规格：380mm\*370mm\*50mm。脚架采用50mm\*25mm\*1.5mm椭圆钢管，升降架；40\*20\*1.5椭圆钢管。上部采用内六角螺丝栓从坐椅内部与坐背、坐垫连接，使之既紧密结合又无螺丝外露。3、采用塑胶脚垫，可防滑耐磨。三、工艺说明1、座面经特殊曲率处理，符合人体工学。2、椅金属件均采用国家标准的原材料，表面喷涂材料采用电脑防静电喷涂环氧树酯粉体处理；3、钢件部分全部经过酸洗、碱洗、磷化表面处理，具有防锈、防腐蚀能力；4、桌椅脚架连接采用国内独有的击芯膨胀、螺栓铆固方式，不需预埋件；5、所有焊接部位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接工艺，作到焊接牢固、美观；金属件采用静电喷塑，与桌面板色彩搭配协调美观；表面光亮平整，无颗粒、气泡、渣点，颜色均匀。 |  |  |  |

说明：如投标货品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差，则填写上表，若无偏差，则填写无。

投标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年月日

1. **商务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 1 | 1.1质保期：货物质保期为3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  |  |
| 1.2产品维护：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2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  |  |
| 2 | 2.1质保期内，如果有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损坏，中标企业应对产品予以维修或更换，全部服务费和更换产品或配件的费用均由中标企业承担。 |  |  |
| 2.2 质保期内，中标企业将向甲方提供优质的售后技术支持服务，开通24小时热线电话接受甲方的电话技术咨询，如故障不能排除，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现场服务，待产品运行正常后撤离现场。 |
| 2.3保修期内中标企业应对产品予以维修，全部服务费和更换产品或配件的费用均由中标企业承担。 |
| 2.4保修期后中标企业继续支持维修，并按成本价标准收取服务、维修、产品及零件等费用。 |
| 3 | 3.1中标人负责货品的运输、安装与服务的组织与执行，验收期间，应接受采购人的协调和管理，中标人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事故的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  |  |
| 3.2 货品与服务的采购、运输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 4 | 投标人报价要求：本次招标人采用固定总价，除非招标人提出的变更，投标价格不再调整。总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货品或其配套器件加工制作、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维护维修等全部内容。货品与服务全部工作内容所需要的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料及生产制造、检验、包装、保险、利润、税金、管理、可能涉及的专利技术及专利权费用、维护维修等全部费用。 |  |  |
| 5 |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日 |  |  |

1. **其他资料**

1、企业简介

2、投标资格文件

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本项目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生产厂家授权（销售商）。

3、技术要求提供的各种资质证书、产品的使用说明书等技术资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5、货品或服务方案及优势，供货期保障，货品介绍及使用操作方法。

6、合理化建议、优惠条件以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7、投标人认为适宜的或有必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第五章 评标办法

本项目实行综合评分法。招标人设立招标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必须低于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均按无效标处理。

评标的原则及要求是：竞争择优，公平、公正、科学合理；在社会信誉高、投标报价合理、质量和供货期保证措施得当、技术方案先进可行的前提下，择优选定中标人。

本次评标实行百分制，总分100分。

根据评标原则，所有投标文件的评分按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

评标总得分=价格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评分因素分值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 **1** | **价格部分** | **30** |
| **2** | **技术部分** | **50**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技术保障措施 | 5 | 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用于本项目的保障措施（包括技术团队、技术方案、技术人员、场地、车辆、生产设备等），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评价为优得5分，评价为良得4分，评价为中得3分，评价为差或不提供不得分。 |
| 2 | 技术规格偏离情况 | 20 | 以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偏离表》为依据：对技术参数要求中带“▲”的技术参数及要求有一条不满足的扣5分；一般技术参数有一条不满足的扣1分;(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3 | 课桌椅制造工艺、安全性稳定性评价 | 5 | 评审委员会根据样品制作工艺、安全性稳定性，结合需求方案及投标文件参数进行横向评价：评价为优得5分，评价为良得4分，评价为中得3分，评价为差或不提供不得分。 |
| 4 | 原材料ABS，PP合格产品检测报告 | 5 | 各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ABS合格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加盖厂家公章）以及PP材料检测报告，每提供一项加2.5分，本项满分 100分。 |
| 5 | 学生课桌椅样品 | 15 | 评审委员会根据样品的外观设计，结合需求方案及投标文件参数进行横向评价：评价为优得15分，评价为良得12分，评价为中得9分，评价为差或不提供不得分。 |
| **3** | **综合实力部分** |  **5**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承担的同类项目且项目评定为合格的案例 | 5 | 投标人2016年1月1日以后（以合同签定日期为准）具有课桌椅类实施经验的，每增加一个经验加1分。（需提供合同关键页、设备清单及验收报告，未提供或提供不清晰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4** | **商务部分** | **10**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质保期 | 5 | 质保期维护方案的情况：质保期三年得0分，质保期四年得2分；质保期五年及以上得5分； |
| 3 | 投标人承诺的售后服务内容和工作方案 | 5 | 评审委员会根据对质保期、具体服务方案、维护响应时间、关键设备备用方案、维护执行流程和维护备档以及技术人员安排情况进行横向评价：评价为优得5分；评价为良得4分；评价为中得3分；评价为差或不提供不得分。 |
| **5** | **诚信情况及其他** | **5**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投标文件编制质量评价 | 1 | 1.投标文件有缺漏项或出现前后不一致但未导致实质性偏离的；2.投标文件资料扫描不清晰的；3.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文件节点编排的。以上情况每出现一种扣0.3分，最低0分。 |
| 2 | 诚信情况 | 4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3}27号）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4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

**评标、定标**

具体评标，由评标委员会依照本办法分别评出分项得分后汇总，经算术平均值得出各投标人的分数，根据各投标人综合得分排出名次，分数最高者，即宣布为中标人。公示无异议后发放中标通知书，期间若发现中标人投标书中有虚假内容，取消其中标资格,由评标委员会按得分名次确定中标人。